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发改审批发〔2025〕273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晋能控股电力集团阳光电厂二期 2×100 万千瓦“上大压小”项目核准的批复

省能源局：

报来《关于申请核准晋能控股电力集团阳光电厂二期 2×100 万千瓦“上大压小”项目的报告》（晋能源规字〔2025〕164 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夯实火电兜底保障作用，增加电力保供能力的工作部署，根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

等,同意建设晋能控股电力集团阳光电厂二期 2×100 万千瓦“上大压小”项目。

项目单位为晋能控股电力集团阳泉发电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为山西省阳泉市平定县冠山镇南坳村阳光电厂东侧。

三、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建设 2×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空冷燃煤供热发电机组及附属设施，同步建设脱硫脱硝设施。项目设计纯凝工况供电标煤耗 284.3gce/kWh ，设计年耗煤量 384.6 万吨。项目拟以 500kV 电压等级接入系统，具体方案另行审定。

四、项目静态投资 772,657 万元，其中资本金占 20%，由晋能控股电力集团自筹，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五、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等招标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山西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规定，采用规范的公开招标等方式进行，具体按照本文件附件规定执行。

六、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项目核准的支持性文件是省自然资源厅《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1403212025XS0008584 号)、省能源局《关于晋能控股电力集团阳光电厂二期 2×100 万千瓦“上大压小”项目纳入国家“十四五”电力发展规划的报告》(晋能源规字〔2025〕160 号)、《山西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意见》(晋稳评备〔2024〕

28号)、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山西兆丰铝电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39.4万吨/年电解铝(一期29.4万吨/年)等2个项目通过“两高”项目审核的函》等。

七、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项目法人、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请按照《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向我委提出书面变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决定。

八、请晋能控股电力集团阳泉发电有限公司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环评、节能、取水等相关报建手续。

九、项目单位要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做到节约集约用地,不得超标准用地;要按照节能和环保有关标准要求,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各项能耗、排放等指标达到规定标准;要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安全评价制度,做好安全生产“三同时”,保证项目建设和生产期间安全生产。

十、项目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2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按规定向我委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在2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申请延期,或者在

同意延期的期限内未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十一、按照《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规定，企业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竣工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你局认真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主体责任，依法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

附件：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8月25日

（此文主动公开）

附件

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核准号：2025－093

项目名称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阳光电厂二期2×100万千瓦“上大压小”项目			建设单位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阳泉发电有限公司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 准	— —	核 准	— —	核 准	— —	— —
设计	核 准	— —	核 准	— —	核 准	— —	— —
建筑工程	核 准	— —	核 准	— —	核 准	— —	— —
安装工程	核 准	— —	核 准	— —	核 准	— —	— —
设备	核 准	— —	核 准	— —	核 准	— —	— —
监理	核 准	— —	核 准	— —	核 准	— —	— —
招标公告发布及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体			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sxbid.com.cn）				
核准意见： 一、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设备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公开招标的申请。 二、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三、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抽取评标专家。 四、该项目应在招标公告发布 30 日前公开发布招标计划。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章）							

项目代码：2205-140000-89-01-625196

抄送：国家能源局、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水利厅、省文物局、
省林草局、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阳泉市发展改革委，
国家电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8月25日印发
